
昌江区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昌江区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昌江区城市管理局

评价机构：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评价期间：2022 年 01 月 0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08 月

摘 要

昌江区城市管理局是昌江区人民政府的组成部门，主要负责市政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交通管理、市场监管、公共秩序管理、城市规划管理等工作。部门年初预算收入总额为 4172.05 万元，调整预算为 4578.72 万元，决算支出总额为 4578.72 万元，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评定昌江区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86.7 分，评价等级为“良”。本年度昌江区城市管理局基本完成了各项职能工作，也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全区公众满意度较高。但在日常管理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

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如下：

1. 预算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一是昌江区城市管理局未设置部门总体绩效目标；二是指标设置未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未包含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安全问题排查等任务的指标设置情况；三是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过高或过低，如违规建筑拆除数达到 1000 平方米，实际完成目标值 6805 平方米；四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的产出指标不够细化。

建议昌江区城市管理局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原则设定绩效目标。结合部门和单位总体目标，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预计部门和单位在本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将其确定为部门和单位总体目标，并以定

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述；根据部门整体职能及不同项目特点和内容，从数量、成本、时效、社会经济效益等方面，设定合理、准确的绩效目标；科学地制定绩效指标值，明确指标信息来源和依据，加强研究论证，合理测算绩效指标值，增强指标设置的科学性，更好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与考核作用。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一是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较低。如 2022 年武装工作经费项目的产出数量指标为办公设备购置电脑 3 台，实际购置 1 台。二是项目绩效目标未实现。如 2022 年城乡整治工作经费项目，批复预算 30 万元，项目未实施。

建议昌江区城市管理局组织开展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绩效运行监控发现的管理漏洞和绩效目标偏差，或因外部环境条件变化，造成绩效目标预期无法完成的，要按规定、按程序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要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优化绩效目标实现路径，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完成；要通过绩效运行监控，深入分析资金支出进度慢的具体原因，从而对症下药，制定加快项目推进的有效措施，加快财政支出进度。

3. 政府采购程序不合规，从业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

一是项目未经党组会议便已签订招标代理协议。如 2022 年办公楼装修项目，2022 年 8 月 25 日局党组议题会议研究 2022 年办公楼装修项目交由浮梁县百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招标

事宜，而 2022 年 5 月 24 日便与招标代理单位签订了协议；二是采购程序不规范。项目事先执行代理招标采购程序，景德镇天鹏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中标并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合同价 138623.35 元，后又进行电子卖场政府采购，仍与景德镇天棚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合同价变成了 119408.50 元。

建议昌江区城市管理局组织采购人员认真学习采购法律、法规、案例，加强政策法律学习和业务培训，不断掌握政府采购工作的基本理论及操作程序，不断提高业务操作水平；加强政府采购监管，定期开展监督检查，落实政府采购制度的执行，防止财政资金的浪费。

4. 资产管理有待加强

昌江区城市管理局长期未进行固定资产盘点，未进行固定资产利用率统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278.01 万元，固定资产台账中资产金额为 267.49 万元，固定资产账面数与台账数不一致。

建议昌江区城市管理局根据部门制定的《昌江区城市管理局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要求，建立资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机制，采取资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确保资产安全完整。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2
(一)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2
(二) 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4
(三) 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6
(四) 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7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评价目的和思路	7
(二) 评价方式方法	8
(三) 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8
(四) 评价实施过程	9
三、评价总体结论	10
(一) 评价得分情况	10
(二) 评价结论	11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11
(一) 部门决策完成情况	11
(二) 部门管理完成情况	13
(三) 部门产出完成情况	15

(四) 部门效果完成情况	19
五、存在的问题	21
(一) 预算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21
(二)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21
(三) 政府采购不合规，采购人员业务能力有待加强	21
(四) 资产管理有待加强	22
六、整改措施或建议	22
(一) 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提高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22
(二)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	23
(三) 强化队伍建设，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制度的执行 ..	23
(四) 加强资产管理，提升资产的安全性	23
七、附件	24

Jiangxi Huip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912 Room A Building wealth square Ba Yi
Avenue 357 Nanchang, China
Tel: 0791-86233992 86233993
Fax: 0791-86238239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八一大道357号
财富广场A座912室
电话:0791-86233992 86233993
传真: 0791-86238239

赣惠普专审字[2023]第 000 号

昌江区城市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报告

昌江区财政局：

根据《中共昌江区委、昌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昌党发〔2022〕6号）、关于印发《昌江区区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昌财绩字〔2023〕1号）、昌江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昌江区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昌财绩字〔2023〕4号）、《关于开展2022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和2023年度绩效跟踪监控的通知（昌财绩字〔2023〕6号）》等文件要求，受昌江区财政局委托，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惠普”）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3年08月16日至09月30日。对昌江区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区城管局”）的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

（1）贯彻执行辖区内有关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有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草案；拟定城乡环境卫生管理规范、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建立健全统一管理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体系。

（2）负责城区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审批和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非建设类临时占道许可、城市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3）负责城区内数字化城市管理的规划、建设及管理工作，建立监督考评体系，负责受理、办理和反馈人民群众有关城区内城市管理方面的投诉和建议。

（4）负责监督管理城区违规设置广告、店招等行为。

（5）负责监督管理城区内工地外部扬尘、污染路面行为。负责监督管理城区内焚烧沥青、塑料垃圾、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和恶臭污染行为。负责监督管理经营性餐饮业油烟污染行为；联合其他部门负责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

（6）负责监督管理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行为。负责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工作。

（7）负责监督管理城区内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行为。负责监督管理在公共场所办丧事行为。

（8）负责监督管理城区内商品房屋租赁和白蚁防治工作。

（9）负责查违控违拆违工作的综合监督和考核。负责主次干道未经规划行政许可违规建设的监督管理和强制拆除工作。

（10）监督管理辖区内建（构）筑物立面乱贴、乱吊、乱挂以及临时宣传活动（彩虹门、条幅、横幅、气球、气模、彩旗、布幔等）的违法（章）行为；

（11）负责组织辖区内城市管理重大专项行动；指导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工作。

（12）宣传和执行国家、省、市、区关于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管理等有关规定；负责特种垃圾和建筑渣土运输实行监督管理；查处违反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管理规定的违法行为。

（13）负责辖区内所管辖的广告牌建设工程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严厉打击辖区内规划方面违法非法建设和施工行为，主要是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或者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限期不拆除等行为。

（14）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组织架构

区城管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办公室、财务科、组织人事科、公共管理科等。受编制限制，暂不设

内设机构。

3. 人员构成

区城管局机关行政编制 2 名。领导职数：局长 1 名，副局长 1 名。区城管局所属城管执法大队核定人员编制规模数 191 名（全额拨款）。核定领导职数：大队长 1 名。区城管局 2022 年度在职人员 153 人，其中行政人员 1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5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147 人。

4. 资产情况

区城管局 2022 年年末资产总额 137.9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7.82 万元，占比 20.17%；固定资产净值 109.61 万元，占比 79.47%；无形资产净值 0.074 万元，占比 0.05%；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0.43 万元，占比 0.31%。负债总额 1.50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50 万元，占比 100%。净资产 136.43 万元，其中累计盈余 111.70 万元，占比 81.87%；本月盈余 24.73 万元，占比 18.13%。资产负债率为 1.09%。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 总体目标

城市管理要实现从“治脏、治乱、治差”向“做细、做优、做靓”转型，促进城市管理从突击整治向长效治理转变，从重点区域向全域全覆盖转变，从管治模式向服务模式转变，更加注重城市管理的综合统筹功能，更加注重城市管理主体的多元化，更加注重城市管理方法和手段的法制化与智慧化，更加注重城市管理科目和过程的精细化，促进市容环境整治成果巩固。

2. 工作任务

（1）提高政治素养，强化政治担当。

掀起党史学习教育新热潮。局班子领导干部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带头认真研读重要书籍，带头交流心得体会，带头参加组织生活，带头开展调查研究，深入实际、了解实情，认真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2）加强生产安全隐患排查。

按照市局的决策部署，开展以“两违”排查整治为主的专项百日行动，加大对未办手续建房及违规装饰装修、违规改建扩建活动的执法管理和对拆除房屋主要承重结构、在已建成房屋下开挖地下室等危害房屋结构安全行为的执法查处力度；重点排查既有建筑违法改、扩建为经营性场所的房屋安全隐患和加大对加层危害房屋结构安全行为的查处力度。

（3）创新工作机制，提升工作水平。

创新管理模式，践行城市“共建、共治、共享”理念。为践行和推广“人民城市人民管，管好城市为人民”的管理理念，推动城市管理不断向主动服务、源头治理、精细化管理转变，构建“社区+城管”共管共治、共建共享、共同缔造的新治理格局。坚持精细化管理，在压实网格责任上下真功。本着“城市细管、城市智管、城市众管”的原则，结合常态长效创建工作，立足常态治理，在治理城市顽疾上出重拳。认真对照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测评检查标准，持续推进城市管理十大专项治理。坚持“车巡+步巡”常态高压

开展联合执法巡查，有力遏制城市乱象，解决城市管理“顽疾”。着眼共治共享，推进城管执法规范化建设，建立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监督制度，推行“721”工作法，改变传统单一执法、突击执法、强硬执法工作方式，推动“服务型”城市治理体系建设。

（4）强化推进市容秩序综合整治。

对大型市场及流动摊贩乱堆乱放等现象集中整治。为保障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顺利开展，我局以常态长效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城市工作为中心，以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工作为契机，以“十大专项”整治工作为抓手，深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一号改革工程”，认真贯彻落实市场周边市容秩序综合整治。

（5）加强各类专项整治，提高管理效能。

一是始终保持防控工作的高压态势。稳步推进违建治理工作。严格落实“两违”每日巡查工作制度。二是加强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对存量“两违”建筑，特别是加层、乱挖地下室、改变主体结构等危害建筑主体安全的违章行为要逐一排查，重点整治；对新增“两违”建筑，要采取铁腕手段，坚决拆除；对拆除不彻底、存在安全隐患的“两违”建筑要拆除彻底，及时消除隐患。三是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暨“打非治违”百日行动。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因区城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未与部门工作任务相对应，评价组根据部门总体目标及部门整体职

能及不同项目特点和内容进行梳理，主要包括：部门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成本控制情况、违建力度逐年下降、安全事故发生次数、制度可持续性、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四）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 部门预算

经区人大审议通过的部门预算批复，区城管局 2022 年收入预算总额 4172.05 万元，其中：经费拨款（补助）收入 4172.05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100%。2022 年支出预算总额 4172.05 万元，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474.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447.2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17.58 万元；项目支出 1479.6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 35.47%。

2. 部门决算

区城管局 2022 年度收入决算 4578.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00.22 万元，其他收入 29.16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149.34 万元。2022 年度支出决算 4578.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32.88 万元，占总支出的 59.69%；项目支出 1696.34 万元，占总支出的 37.05%；年末结转结余 149.5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26%。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和思路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区城管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

评价工作，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好部门更好的履行职责。

（二）评价方式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取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勘查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评价方式。

现场评价主要采取以下形式：一是与区城管局相关领导、财务负责人、各科室负责人及业务人员进行访谈，听取现场介绍相关情况，了解部门履职情况和资金使用取得的成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等；二是获取区城管局的财务、业务基础数据及佐证材料，进行审查核实；三是对区城管局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问卷调查。本次评价向区城管局服务对象发放调查问卷 100 份，共计收回 100 份。项目组在查阅资料、交流访谈、现场勘查、问卷调查等工作的基础上，对区城管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综合评价。

（三）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参照《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 号）中所规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编制。

根据具体财政绩效指标体系内容，分别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其他标准等方法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评价。

（一）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二）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三）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四）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期间为 2023 年 08 月 16 日至 2023 年 08 月 31 日，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023 年 08 月 16 日-2023 年 08 月 20 日）

受昌江区财政局委托后，对区城管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调研，与昌江区财政局、区城管局等部门进行沟通，收集相关资料，了解部门整体支出的部门规划计划、绩效目标、资金配置、资金管理、预算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组织实施、部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根据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 评价实施阶段（2023 年 08 月 21 日-2023 年 08 月 23 日）

对昌江区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进行现场评价，工作组遵循科学公正、公开透明、统筹兼顾的基本原则，通过现场勘查、面访座谈、资料审查核实、问卷调查等方式，并结合非现场资料收集分析等工作，对部

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3. 报告撰写阶段（2023 年 08 月 24 日-2023 年 08 月 31 日）

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通过绩效分析形成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与预算单位沟通确认后，提交至昌江区财政局审核，并根据审核意见进行修改，最终形成定稿。

三、评价总体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评价组根据《中共昌江区委、昌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昌党发〔2022〕6号）、关于印发《昌江区区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昌财绩字〔2023〕1号）、昌江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昌江区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昌财绩字〔2023〕4号）、《关于开展2022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和2023年度绩效跟踪监控的通知》（昌财绩字〔2023〕6号）等文件要求，结合现场调研实际情况，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评定昌江区城市管理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86.7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价情况如下表：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	18	22	30	30	100
得分	13	15	29.7	29	86.7
得分率	72.22%	68.18%	92.33%	96.67%	86.7%

（二）评价结论

从评价结果看，区城管局能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较好的履行职能工作，在稳步推进违建治理、市容秩序综合整治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仍需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制度管理等方面的能力建设。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部门决策完成情况

部门决策类指标分值 18 分，实际得分 13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部门规划计划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2	0.00	00.00%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3	3.00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00	66.67%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00	33.33%
资金配置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00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00	100.00%
小计		18	13.00	72.22%

1. 部门规划计划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区城管局未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根据《昌江区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等内容，区城管局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该计划对部门 2022 年全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详细安排，具体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

五中、六中以及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区决策部署，特别是关于城市管理领域的工作部署，以提升城市管理现代化水平为主线，以市容环境综合整治为抓手，紧紧围绕城市管理中心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全力以赴，落实责任，确保城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现代化的优化提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区城管局未编报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但有具体的工作任务目标，具体为“贯彻落实城市管理领域的工作部署，以提升城市管理现代化水平为主线，以市容环境综合整治为抓手，紧紧围绕城市管理中心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全力以赴，落实责任，确保城市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现代化的优化提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区城管局编制的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能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产出数量指标设置不合理，难以反映部门工作实施全貌，效益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也不对应。未包含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安全问题排查等任务的指标设置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3. 资金配置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区人大会议审议通过，预算内容与区域管局部门履职及规划相匹配；测算依据充分，按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根据昌江区城管局提供的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昌江区城管局预算资金分配比例与单位实际情况基本相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二）部门管理完成情况

部门管理类指标分值 22 分，实际得分 15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4-2。

表 4-2 管理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支出预算执行率	2	2.00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00	100.00%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00	10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	1.00	100.00%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节支率	2	0.00	0.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6	3.00	5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0.00	0.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00	100.00%
小计		22	15.00	68.18%

1. 资金管理

支出预算执行率

经查看 2022 年部门决算表，部门年初预算数 4172.05 万元，调整预算数 4574.72 万元，决算数 4574.72 万元；支

出预算完成率=(支出预算完成数/支出预算下达数)×100%=(4574.72/4574.72)×100%=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三重一大”会议集体研究决定;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或虚列支出等情况。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2.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区城管局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但未建立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和资产管理办法。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通过查看预决算公开信息、网站截图,区城管局2022年预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和规定时限在昌江区人民政府网公示公开,因2022年部门决算还未批复,故暂未公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3.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节支率

通过查看区城管局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度政府采购预算23.81万元,实际采购金额24.66万元,

政府采购节支率= (政府采购预算数-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 政府采购预算数 × 100% = (23.81-24.66) / 23.81 = -3.57% < 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 分。

4.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区城管局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现象，主要是固定资产明细表中未明确具体使用人员，不利于固定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余额278.01万元，固定资产台账中资产金额为267.49万元，固定资产账面数与台账数不一致。因历史遗留原因，酌情给分，该指标得3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部门未进行固定资产盘点，因历史遗留原因，无法进行固定资产利用率统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分。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区城管局已制定行政执法管理、市容巡查管理、渣土管理、油烟业务管理等项业务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三) 部门产出完成情况

产出类指标分值30分，实际得分29.7分。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4-3。

表 4-3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	“两违”建筑拆除面积	2	2.00	100.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大型店招安全问题排查次数	2	2.00	100.00%
	市容秩序综合整治次数	2	2.00	100.00%
	垃圾清扫、清理非法小广告次数	2	2.00	100.00%
	信访工作完成率	2	2.00	100.00%
产出质量	“两违”建筑拆除率	2	2.00	100.00%
	大型店招安全问题整改率	2	2.00	100.00%
	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满意率	2	2.00	100.00%
	垃圾清运率	2	2.00	100.00%
	信访案件办结率	2	1.70	85.00%
产出时效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4	4.00	100.00%
产出成本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2.00	100.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2.00	10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2.00	100.00%
小计		30	29.7	92.33%

1. 产出数量

“两违”建筑拆除面积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2022 年计划拆除“两违”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实际拆除总面积约为 6805 平方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大型店招安全问题排查次数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的相关资料，2022 年已按计划共出勤安全问题排查 150 余次，对豪德一期、豪德二期、万象广场、陶瓷城、金安名都、国信康华、昌江府、等大型店招进行安全问题排查。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市容秩序综合整治次数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区城管局 2022 年已按计划进行市容秩序综合整治 69 次，规范市场周边出店经营 3000 余处，劝导店外私拉电线充电 1500 余次，清理流动摊点 3500 余次，清理店外乱堆乱放 2000 余次。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2 分。

垃圾清扫、清理非法小广告次数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的相关资料，2022 年已按计划完成垃圾清扫、清理非法小广告共计 24 次，每个月 2 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信访工作完成率

区城管局已按上级要求完成信访工作。区城管局 2022 年共受理 12319 数字城管平台 1720 件；来人来访电话举报共 126 件，上级交办类共 749 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产出质量

“两违”建筑拆除率

2022 年共巡查发现各类“两违”建筑 168 处，实际拆除各类“两违”建筑 168 处，拆除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大型店招安全问题整改率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的相关资料，2022 年对豪德一期、豪德二期、万象广场、陶瓷城、金安名都、国信康华、昌江府、等大型店招进行安全问题排查，签订《户外广告设置安全承诺保证书》40 余份，大型店招安全问题整改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满意率

根据问卷调研结果，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满意率高达 9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垃圾清运率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相关资料以及现场调研，垃圾清运服务已完全覆盖指定的区域或场所，并且已经清理和运输了所有产生的垃圾，没有遗漏或堆积的情况，垃圾清运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信访案件办结率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的信访案件统计结果数据，2022 年信访办结率 99.7%，已办结案件 2588 件，暂未办结案件 7 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7 分。

3. 产出时效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根据区城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要求，工作任务均需 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实际完成时间均在 2022 年度内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4. 产出成本

在职人员控制率

区城管局“三定方案”编制人数 193 人，2022 年在职人员数 153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153/193×100%=79.2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经查看 2022 年决算数据，“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53.40 万元，实际支出 46.88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46.88/53.10×100%=88.29%<100%。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2 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通过查看相关数据，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 255.15 万元，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 355.3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100%=（255.15-355.3/355.3）×100%=-28.19%<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四）部门效果完成情况

部门效益类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9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4-4。

表 4-4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违建拆除率	5	5.00	100.00%
	保障公共安全	5	5.00	100.00%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3	2.00	66.67
生态效益	有效维护市容环境	5	5.00	100.00%
可持续影响	工作方式创新	2	2.00	100.00%
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10	10.00	100.00%
小计		30	29.00	96.67%

1. 社会效益

违建拆除率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区城管局 2022 年共拆除“两违”建筑 168 处，拆除总面积约为 6805 平方米，对比 2021 年拆除各类“两违”建筑拆除 320 处，拆除面积约 14908 平方米，2022 年整年的拆违数据相较去年同比下降 54.3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保障公共安全

区城管局通过加强对城市交通的监管，对违法占道经营、乱停乱放等行为进行整治，保障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加强对公共场所的安全巡逻，对城市各处的车展、商业中心、旅游景点、交通枢纽等人员流动的主要场所进行安全巡逻，及时发现和化解各种突发事件，确保公共场所的平安和秩序。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通过查阅江西日报、政府网站等相关新闻报道，2022 年 5 月 12 日昌江区城管局一中队在开展市容乱象整治执法过程中，因店主未积极配合整改发生冲突，造成人员受伤，产生恶劣的社会影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生态效益

有效维护市容环境

区城管局通过对主次干道市容秩序开展专项整治活动，对脏乱差、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等问题进行纠正和劝导；加强对城市“牛皮癣”的清理整治，采取有效措施打击非法小广告张贴等行为，防止对城市环境造成污染和破坏，有效维护了市容环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3. 可持续影响

工作方式创新

区城管局已建立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监督制度，并且推行“721”工作法，改变传统单一执法、突击执法、强硬执法工作方式，为推动“服务型”城市治理体系建设具有可持续影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

得 2 分。

4. 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评价组通过向昌江区居民发放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100 份，根据问卷调研结果，昌江区居民对区城管局部门履职效果满意度为 97.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 分。

五、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一是未设置部门总体绩效目标；二是指标设置未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未包含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安全问题排查等任务的指标设置情况；三是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过高或过低，如违规建筑拆除数达到 1000 平方米，实际完成目标值 6805 平方米；四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的产出指标不够细化。

（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一是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较低。如 2022 年武装工作经费项目的产出数量指标为办公设备购置电脑 3 台，实际购置 1 台。二是项目绩效目标未实现。如 2022 年城乡整治工作经费项目，项目预算 30 万元，项目未实施。

（三）政府采购不合规，采购人员业务能力有待加强

一是未经党组会议便已签订招标代理协议。如 2022 年办公楼装修项目，2022 年 8 月 25 日局党组议题会议研究 2022 年办公楼装修项目由浮梁县百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招标事宜，2022 年 5 月 24 日便与招标代理单位签订了协议；

二是采购程序不规范。项目事先执行代理招标采购程序，2022年6月20日景德镇天鹏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中标，6月23日区城管局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合同价138623.35元，后又进行电子卖场政府采购，仍与景德镇天棚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无合同签订时间），合同价变成了119408.50元。

（四）资产管理有待加强

区城管局长期未进行固定资产盘点，未进行固定资产利用率统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余额278.01万元，固定资产台账中资产金额为267.49万元，固定资产账面数与台账数不一致。

六、整改措施或建议

（一）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提高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一是区城管局应结合部门和单位总体目标，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预计部门和单位在本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将其确定为部门和单位总体目标，并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述；二是根据部门整体职能及不同项目特点和内容，从数量、成本、时效、社会经济效益等方面，设定合理、准确的绩效目标；三是科学地制定绩效指标值，明确指标信息来源和依据，加强研究论证，合理测算绩效指标值，增强指标设置的科学性，更好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与考核作用。

（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建议区城管局组织开展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绩效运行监控发现的管理漏洞和绩效目标偏差，或因外部环境条件变化，造成绩效目标预期无法完成的，要按规定、按程序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要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优化绩效目标实现路径，促进绩效目标如期完成；要通过绩效运行监控，深入分析资金支出进度慢的具体原因，从而对症下药，制定加快项目推进的有效措施，加快财政支出进度。

（三）强化队伍建设，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制度的执行

一是组织采购人员认真学习采购法律、法规、案例，加强政策法律学习和业务培训，不断掌握政府采购工作的基本理论及操作程序，不断提高业务操作水平；二是加强政府采购监管。定期开展监督检查，落实政府采购制度的执行，防止财政资金的浪费。

（四）加强资产管理，提升资产的安全性

建议区城管局根据部门制定的《昌江区城市管理局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要求，建立资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机制，采取资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确保资产安全完整。

七、附件

附件 1: 昌江区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 2: 昌江区城市管理局 2022 年部门履职社会满意度调查

江西惠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南昌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 1

昌江区城市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单位名称：昌江区城市管理局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	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部门决策	18	部门规划计划	5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2	部门规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部门长期目标是否对部门各项职能履行进行完整规划。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中长期规划（0.5分）； ②依据省委省政府的总体规划，将任务落实到部门中长期规划（0.5分）； ③中长期规划是否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有明确规定（0.5分）； ④中长期规划对部门各项职能的履行均进行了完整规划（0.5分）。	区城管局未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0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3	考察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部门是否对中长期目标进行分解，用以支撑部门履职的达成。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1分）； ②年度工作计划包含明确的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责任主体相关内容（1分）； ③年度工作计划针对部门全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计划安排（1分）。	经查看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区城管局 2022 年度工作计划包含明确的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责任主体相关内容，对部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计划安排。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是否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分）； ②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未见其设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但考核期设定的年度工作目标，目标与部门职能相关，预计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业绩水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区城管局编制的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能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产出数量指标设置不合理，难以反映部门工作实施全貌，效益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数也不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	1
		资金配置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部门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部门履职及规划计划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①预算编制经区人大会议审议通过；②预算内容与区城管局部门履职及规划相匹配；③测算依据充分，按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综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是否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内容相一致（1分）； ③分配结果是否合理（1分）。	根据昌江区城管局提供的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昌江区城管局预算资金分配比例与单位实际情况基本相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3
部门管理	22	资金管理	7	支出预算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执行数与财政预算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	评价要点： 支出预算完成率=（支出预算完成数/支出预算下达数）×100%。 支出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支出数。 支出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支出数。 预算完成率得分=预算完成率*标准分2分；最高分2分。	经查看2022年区城管局部门决算报表，部门年初预算数4172.05万元，调整预算数4574.72万元，支出预算完成数4574.72万元；支出预算完成率=（支出预算完成数/支出预算下达数）×100%=（4574.72/4574.7）×100%=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开支范围，用以反映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和安全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三重一大”会议集体研究决定；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或虚列支出等情况。综上，该指标得5分。	5

		预算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是否健全； ②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整、合规； ③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完整、合规。	区城管局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但未建立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和资产管理办法。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评价要点：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得 0.5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得 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通过查看预决算公开信息、网站截图，区城管局 2022 年预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和规定时限在昌江区人民政府网公示公开，因 2022 年部门决算还未批复，故暂未公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1
			政府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节支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资金节约情况。	评价要点： 政府采购节支率=（政府采购预算数-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 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①政府采购节支率≤0%，得 0 分，0%< 政府采购节支率≤10%，得 1 分，政府采购节支率≥10%，得 2 分。	经查看区城管局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23.81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4.66 万元，政府采购节支率=（政府采购预算数-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 100%=（23.81-24.66）/23.81=-3.57%<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 分。

	资产管理	7	资产管理规范性	6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整体水平。	评价要点： ①对外投资行为是否经审批，是否在投资亏损； ②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 ③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 ④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 ⑤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 ⑥其他资产管理制度办法执行情况。	区城管局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现象，主要是固定资产明细表中未明确具体使用人员，不利于固定资产管理；区城管局未进行固定资产盘点，未进行固定资产利用率统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账面余额278.01万元，固定资产台账中资产金额为267.49万元，固定资产账面数与台账数不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评价要点：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①固定资产利用率≥90%（1分）； ②每低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未进行固定资产盘点，因历史遗留原因，无法进行固定资产利用率统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0分。	0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单位）的针对各项职能，是否建立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对部门履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区城管局已制定行政执法管理制度、市容巡查管理制度、渣土管理制度、油烟业务管理支付等项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
			“两违”建筑拆除面积	2	考察区城管局2022年度“两违”建筑拆除完成情况	2022年年度目标值≥1000平方米，完成得满分，否则按比例得分。	2022年计划拆除“两违”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实际拆除总面积约为6805平方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

部门 产出	30	产出 数量	10	大型店招安全问题排查次数 2 考察区城管局 2022 年度对大型店招安全问题的排查情况 年度目标值≥ 150次，达到目标值等 2 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的相关资料，2022 年已按计划共出勤安全问题排查 150 余次，对豪德一期、豪德二期、万象广场、陶瓷城、金安名都、国信康华、昌江府、等大型店招进行安全问题排查。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市容秩序综合整治次数 2 考察区城管局 2022 年度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值大于 69 次，达到目标值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的相关资料，区城管局 2022 年已按计划进行市容秩序综合整治 69 次，规范市场周边出店经营 3000 余处，劝导店外私拉电线充电 1500 余次，清理流动摊点 3500 余次，清理店外乱堆乱放 2000 余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垃圾清扫、清理非法小广告次数 2 考察区城管局 2022 年度垃圾清扫、清理非法小广告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年度目标值≥ 24次，达到目标值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的相关资料，2022 年已按计划完成垃圾清扫、清理非法小广告共计 24 次，每个月 2 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信访工作完成率 2 考察区城管局 2022 年度信访工作完成情况 按上级要求，完成信访工作任务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区城管局已按上级要求完成信访工作。区城管局 2022 年共受理 12319 数字城管平台 1720 件；来人来访电话举报共 126 件，上级交办类共 749 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两违”建筑拆除率	2	考察“两违”建筑拆除完成率	“两违”建筑拆除率达到 100%，得 2 分，每下降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2022 年共巡查发现各类“两违”建筑 168 处，实际拆除各类“两违”建筑 168 处，拆除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大型店招安全问题整改率	2	考察大型店招安全问题整改情况。	评价要点： 大型店招安全问题整改率达到 100%，得 2 分，每下降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区城管局对紫金路、景德镇西大道、珠山大道等各路段工地围挡情况进行巡查，对工地破损公益广告围挡进行及时修复，共发现并修复 30 余处，修复率 100%。	2
				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满意率	2	考察市民对区城管局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满意率情况。	评价要点： 市民对区城管局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满意率达到 95%，得 2 分，每下降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根据问卷调研结果，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满意率高达 9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垃圾清运率	2	考察垃圾清运完成质量	评价要点： 垃圾清运没有遗漏或堆积的情况得 2 分，每发现一例遗漏或堆积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相关资料以及现场调研，垃圾清运服务已完全覆盖指定的区域或场所，并且已经清理和运输了所有产生的垃圾，没有遗漏或堆积的情况，垃圾清运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信访案件办结率	2	考察信访案件的办结率。	评价要点： 信访案件办结率达到 100%，得 2 分，每下降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根据区城管局提供的信访案件统计结果数据，2022 年信访办结率 99.7%，已办结案件 2588 件，暂未办结案件 7 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7 分。	1.7

		产出 时效	4	工作任务 完成及时率	4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根据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表进行考核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工作任务均在 2022 年度内完成，得 4 分，每有一项工作任务未完成扣 0.5 分，扣完为止。	根据区城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要求，工作任务均需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实际完成时间均在 2022 年度内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4
		产出 成本	6	在职人员 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①在职人员控制率在 100%以下（2 分）； ②每高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通过查看部门三定方案，区城管局编制数 193 人，2022 你部门在职人员 153 人，其中行政人员 1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5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147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153/193×100%=79.2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三公经 费”控制 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经查看 2022 年决算数据，“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53.40 万元，实际支出 46.88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46.88/53.10×100%=88.29%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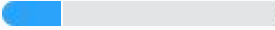
		社会效益	10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0%，得满分；≤5%，得1分；超过5%，不得分。	通过查看相关数据，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255.15万元，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355.3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100%=（255.15-355.3/355.3）×100%=-28.19%<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
部门效益	30			违建拆除率	5	考察城管局2022年对违建拆除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产生的社会效益。	评价要点： 违建拆除与往年比较，拆除率同比下降，得5分，否则不得分。	随着查控违和拆违力度加大，违建力度逐年下降。2022年共拆除“两违”建筑168处，拆除总面积约为6805平方米，对比2021年拆除各类“两违”建筑拆除320处，拆除面积约14908平方米，2022年整年的拆违数据相较去年同比下降54.3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5

		可持 续影 响	10	工作方 式创 新	2	考察城管局的工作方式可持续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产生的可持续性影响。	评价要点： 改变传统的工作方式，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已建立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监督制度，推行“721”工作法，改变传统单一执法、突击执法、强硬执法工作方式，推动“服务型”城市治理体系建设。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满意 度	10	居民满 意度	10	昌江区居民对区城管局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昌江区居民对区城管局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达到 95%以上得满分，每下降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评价组通过向昌江区居民发放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100 份，根据问卷调研结果，昌江区居民对区城管局部门履职效果满意度为 97.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 分。	10
合计					100				8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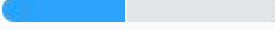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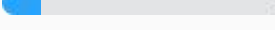
附件 2

2022 年昌江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履职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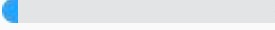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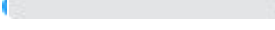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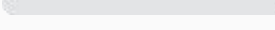
1. 您的性别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男	79	 79%
女	21	 2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2.您的年龄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18 岁以下	0	 0%
18-35 岁	43	 43%
36-50 岁	43	 43%
50 岁以上	14	 1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3.您对执法人员的外在形象 (统一着装，出示证件，使用执法记录仪)有何评价?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92	 92%
较满意	6	 6%
一般	2	 2%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4.您对执法方式的文明程度如何评价？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91	91%
较满意	8	8%
一般	1	1%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5.您对城管执法人员的素质评价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91	91%
较满意	8	8%
一般	1	1%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6.您对执法人员的办事效率如何评价？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93	93%
较满意	5	5%
一般	2	2%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7.您对于执法部门的违规建筑建设拆除工作作何评价？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90	 90%
较满意	7	 7%
一般	3	 3%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8.您对于执法部门的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作何评价？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92	 92%
较满意	6	 6%
一般	2	 2%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9.您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是否充分听取当事人意见的评价怎么样？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92	 92%
较满意	6	 6%
一般	2	 2%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10.您对执法部门对于群众投诉反映问题处理情况的结果如何评价？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非常满意	90	 90%
较满意	8	 8%
一般	2	 2%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11.您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有何建议和期望?: [\[填空题\]](#)